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(俞小莉)

各位董事:

作为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,本人在2016年度的工作中,本着客观、独立的原则,勤勉、尽责、忠实地履行职务,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,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现将本人2016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: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2016年度,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,认真审阅会议材料,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,为董事会正确、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。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。本人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如下:

应出席董事会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
次数	水口田/時// 数	文10四州(八)		亲自出席会议
8	8	0	0	否

二、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规定,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本人对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:

序号	时间	事项	意见 类型
1	2016/2/4	关于收购赤壁天安机械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	同意
	2010/2/4	独立意见	
2	2016/3/10	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	2212/1/2	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	同意
3 20	2016/4/6	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	同意

		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	同意
4	2016/8/5	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事宜的独立意见	同意
5	2016/8/24	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6	2016/10/27	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	同意

三、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

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、投资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,积极参加公司战略年会、研发能力提升及技术发展规划等相关会议,通过本身专业知识为公司战略发展、产品研究方向、规划等提供有效的建议和帮助。在公司年度战略研讨会中,作为专家组成员,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与目标、行业发展趋、研发、销售、制造等系统建设进行充分讨论和研究,并提出个人建议。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等事宜进行监督,切实地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。报告期内,提名委员会根据规定,认真审核被提名对象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,提名陈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所做的工作

1、充分发挥工作中的独立性

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履行职责,按时参加公司董事会,会前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仔细审查,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,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、公正的判断,发表独立意见,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

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,确保公司能够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规范信息披露行为,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,维护公司股东及其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,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。

3、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决策,履行督导职责

本人与公司保持了良好沟通,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、资金往来情况、关联交易情况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相关事项,运用所擅长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,积极为公司的发展、管理及资本运作出谋划策,帮助董事会做出独立、客观、科学的决策。

五、对公司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现场调查

报告期内,利用参加董事会、战略研讨会以及其他现场办公等机会,通过查阅有关资料,并与相关人员进行问询、讨论,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技术发展、人才引进及内部控制等情况进行了解并交换意见,多次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,监督和核查董事、高管履职情况,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。密切关注公司的公司治理、内部控制有效性及生产经营过程中潜在法律风险的防范,规范运作,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六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2、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;
- 3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- 4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;

七、联系方式

电子邮件: yux1@zju.edu.cn

最后,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2016年的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与支持!

独立董事: 俞小莉

2017年4月13日

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(邵少敏)

各位董事:

作为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2016年度本人严格遵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要求,勤勉尽责,努力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现将本人2016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:

一、出席公司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,认真审阅会议材料,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,为董事会正确、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。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。本人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如下:

应出席董事会 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出席会议
8	8	0	0	否

二、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规定,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本人对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:

序号	时间	事项	意见 类型
1	2016/2/4	关于收购赤壁天安机械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	同意
1	2016/2/4	独立意见	
2	2016/3/10	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	同意
9	0016/4/6	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	同意
3	2016/4/6	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
		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	
		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	同意
4	2016/8/5	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事宜的独立意见	同意
5	2016/8/24	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6	2016/10/27	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	同意

三、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本人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履行职责,按时参加公司董事会,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仔细审查,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,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、公正的判断。在发表独立意见时,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,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与公司保持良好沟通,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决策、经营状况、资金往来情况、 关联交易情况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情况等相关事项,积极为公司的发展、管理及资本运作出谋划策。

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,确保公司能够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 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 规范信息披露行为,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。

认真督促年报的编制工作,与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,关注年报编制的工作安 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,确保公司年报及审计报告等全面反映公司的真实情况。

四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

利用召开会议及实地考察机会,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,与董事、监事、管理层进行沟通,及时掌握公司经营运作状况,密切关注公司的公司治理、内部控制有效性及生产经营过程中潜在风险的防范,规范运作,切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五、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

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,认真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、公司 定期报告、内审部门日常审计和专项审计等事项。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 执行情况,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。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 中,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,对公司财



务报表进行审阅;督促审计机构按时提交审计报告,确保公司年报信息的披露质量。结合个人专业知识,对公司发展战略提出建议。

六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2、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;
- 3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- 4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;

七、联系方式

电子邮件: shaoshaomin@163.com

2017年,本人将继续与公司保持良好沟通,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、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民的合法权益、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发挥自己的作用!

独立董事: 邵少敏

2017年4月13日

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(刘信光)

各位董事:

报告期内,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》等相关规定,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勤勉、审慎、认真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。

现将2016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:

一、出席公司会议 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,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,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,为董事会正确、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。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。本人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如下:

应出席董事会 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出席会议
8	8	0	0	否

二、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规定,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本人对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:

序号	时间	事项	意见 类型
1	2016/2/4	关于收购赤壁天安机械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 独立意见	同意
2	2016/3/10	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	2016/4/6	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	同意
0		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	同意
3		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
		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	
		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	同意
4	2016/8/5	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事宜的独立意见	同意
5	2016/8/24	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		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	同意
6	2016/10/27	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	同意

三、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本人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,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仔细审查,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,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、公正的判断。 在发表独立意见时,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,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,确保公司能够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规范信息披露行为,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,维护公司股东及其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,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。

积极参与了财务报告的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,关注年报编制的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。

四、对公司现场调查情况

报告期内,利用召开董事会及其他工作机会对公司及子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,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,并与董事、监事、管理层进行沟通,掌握公司经营运作状况,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五、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

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委员,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、内审部门日常审计和专项审计等事项进行认真审议。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,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。对公司考核与激励机制进行充分了解,对公司高管等薪酬制度与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核。

六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2、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;
- 3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


4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;

七、联系方式

电子邮件: 1xg822@163.com

最后,对公司董事会、经营层以及其他工作人员对本人2016年度履行独立董事工作给予的支持表示由衷感谢!

独立董事: 刘信光

2017年4月13日